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安财农〔2024〕91号

以此件为准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深圳市帮扶潮州市 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

区住建局，文祠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根据《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4 年度深圳市帮扶潮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潮财农〔2024〕59 号）和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分解下达 2024 年度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市级、区级资金的函》，现将 2024 年乡村振兴深圳市帮扶潮州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下达给你们，同步下达任务清单、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附表中任务清单的项目内容（详见附件 1）。

二、本次下达的资金请严格按照《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安财农〔2023〕34 号）和《关于印发〈潮州市潮安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实施细则〉的通知》（安财农〔2023〕35 号）有关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

用。

三、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资金和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 1、2024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资金任务清单
- 2、2024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8 月 13 日

2024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资金任务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类别	具体项目名称	资金主管部门	实施地点/ 镇	项目实施单位	资金用途（详细）	本次补助金 额	列支科目	备注
合计									
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类	2024年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镇 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区住建局	文祠镇	文祠镇	文祠高速口至如意溪路段（含镇区）绿化提升、环境综 合整治	1131.71		
2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类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区住建局	潮安区	区住建局	提升潮安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农村厕所、生活 污水和垃圾处理“三大革命”以及雨污分流管网等	20	其他应付款	
3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类	潮安区建成区（庵埠彩塘）城 乡生活垃圾分类、环卫与绿化 一体化	区住建局	庵埠镇、彩塘 镇	区住建局	潮安区建成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管养、公厕管养、生 活垃圾收集转运、垃圾中转站管理、农村保洁及垃圾分 类设施投放等	30	其他应付款	
							1081.71	其他应付款	

附件

2024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2024年度 项目名称：2024年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镇区环境综合提升项 地区： 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省级牵头部门				省级参与部门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县参与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额度（万元）			20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对文祠高速口至X073到镇区路段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开展生活垃圾整治、植绿补绿，促进人居环境有所改善，群众满意度达到8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速路口至X072到镇区路段	约1公里	
		质量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质量	较好	
		时效指标	整治完成时间	2024年底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安全卫生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持续性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5%	

附件

2024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2024年度 项目名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地区： 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省级牵头部门				省级参与部门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县参与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额度（万元）			30		
年度总体目标			为深化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对潮安区农村人居环境开展综合整治，推进农村厕所、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三大革命”以及雨污分流管网建设，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打造绿美圩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风貌提升示范街	每镇2条	
			提升镇村人居环境数	8个村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整治完成时间	半年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安全卫生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所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人居环境的持续影响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5%	

附件

2024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深圳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2024年度 项目名称：潮安区建成区（庵埠彩塘）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环卫与绿化一体化 地区：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省级牵头部门			省级参与部门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县参与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额度（万元）			1081.71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潮安区建成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管养、公厕管养、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垃圾中转站管理、农村保洁及垃圾分类设施投放等，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幸福感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管养数量	159座	
			垃圾中转站管理数量	3座	
			清扫保洁面积	3138645.2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资金支出进度（%）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基础服务设施建设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显著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人居环境的持续影响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